
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11月28日至2025年02月27日止。

第 79752677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7月12日

商 标

# 秦定国

申 请 人 秦定国

地 址 重庆市梁平县回龙镇寒岭村1组

代理机构 重庆东硕知识产权代理事务所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3类：果酒（含酒精）；蒸馏饮料；葡萄酒；烈酒（饮料）；酒精饮料原汁；酒精饮料（啤酒除外）；米酒；烧酒；食用酒精；白酒